

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的补发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由于公司内部沟通不及时，未能及时对重大诉讼情况进行披露。现对该公告予以补充披露。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公司今后将加强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学习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与及时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8 日